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
染修复项目

项目编号：GXJTZ[2023]28004

采购人：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告	2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5
第三章	评审方法	10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14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8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5

第一章 公告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GXJTZ[2023]28004）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 10 幢 4 楼左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财务部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JTZ[2023]28004

项目名称：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叁拾万元整（¥300000.00 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叁拾万元整（¥3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数量	简要服务要求
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	1 项	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服务期：2023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实施方案编制并提交相关报告。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7.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与竞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9日止（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北京时间，双休日、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2. 地点：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10幢4楼左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财务部。

3. 售价：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300元，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本项目须现场报名，不代办邮寄）。

4.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现场提供以下有效的资料：

①法定代表人：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②委托代理人：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时必须提供，明确委托权限及时间】；

上述所有资料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出示办理人员身份证原件核查，资料合格且有效方可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四、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 首次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3年6月13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

2.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3年6月13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

3. 地点：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10幢4楼左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开标大厅。

4. 递交响应文件须同时提交的材料：①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委托）；③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如为委托】；上述资料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

2.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3.公告发布媒体：建通投资集团网：<http://www.gxjt.net>。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广西钦州市钦北区富民路 28 号

联系方式：宁露娇，0777-28441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 10 幢 4 楼左

联系方式：符莹，0777-3258836、0777-3258858（财务）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6 月 2 日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1）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服务项目中包含货物的，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3）服务项目中包含货物的，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范围包含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智能卡 COS、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产品、入侵检测系统（IDS）、网络脆弱扫描产品、安全审计产品、网站恢复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授予的有效的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3.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服务需求一览表						
标段		无				
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	序号	采购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服务参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
		1	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	项	1	<p>▲1. 总体要求</p> <p>编制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实施方案并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验收。</p> <p>▲2. 服务内容</p> <p>根据《钦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2018-2030年）》要求，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列入首批疑似污染地块名单，并陆续开展了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根据风险评估结果，致癌风险均不可接受，需要开展修复和治理工作。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项目进行实施方案的编制。</p> <p>2.1 通过现场调查、人员走访、资料收集等，核实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相关资料并对现场修复工程开展的施工条件和环境风险进行评估。</p> <p>2.2 若核查已有资料不能满足修复方案编制基础，必要时可适当补充相关检测和调查。补充过程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2.3 根据地块的实际情况，确定修复模式和修复方法，筛选合适的修复技术，制定修复方案。</p> <p>2.4 最终形成以下文件：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实施方案、附图附件及相关成熟度证明资料。</p> <p>▲3. 服务要求</p> <p>3.1 保密要求</p> <p>成交供应商应具有适当的措施和程序保证项目工作的独立性和公正性，保护国家秘密、采购人的</p>

				<p>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本项目所形成的数据和报告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授权，不得将数据和报告发送给任何第三方，严格执行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数据和报告等资料保密管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经供应商盖章的保密承诺，必须使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否则竞标无效，格式后附详见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1-1）</p> <p>3.2 安全要求</p> <p>成交供应商往来项目现场及在现场及由本项目可能产生的其他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自理；成交供应商往来工作现场的途中以及在工作现场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负全责。</p> <p>4. 能力和人员要求（竞标时须提供相应人员社保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职称、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p> <p>4.1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如具备硕士及以上学历，具有环境监测或环境科学或环保工程或水文地质或土壤学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2 成交供应商应具有承担本项目环境监测或环境科学或环保工程（环境工程）或水文地质或土壤学等相关专业相关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人员数量和能力应满足本项目任务的需要。其中，环境或者地质相关专业至少 6 人，高级及以上职称至少 4 人。</p> <p>▲4.3 在合同签订时，成交供应商以及参与本项目所有人员须签订保密承诺，作为合同附件（必须/使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格式后附详见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1-1 和 1-2）。</p> <p>▲5. 质量控制</p> <p>5.1 成交供应商应编制对应本采购服务的工作方案等；</p> <p>5.2 成交供应商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严格执行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p>	
--	--	--	--	---	--

					<p>▲6、成果移交</p> <p>6.1 根据采购人需要，及时提供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实施方案（含附件附图及相关证明资料）1份。（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版与电子版）。</p>
▲商务要求表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				
交付时间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实施方案编制并提交相关报告。				
交付地点	广西钦州市生态环境局，广西钦州市钦北区富民路 28 号。				
付款条件	<p>1. 首付款：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提供的请款材料后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p> <p>2. 第二次付款：成交供应商提交项目实施方案送审稿，经采购人审定认可。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请款材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金额 30%的合同款；</p> <p>3. 尾款支付：采购人组织项目实施方案送审稿验收。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提供全部成果材料，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提供的请款材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40%的尾款。每次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需提供的请款材料包括请款函（格式自拟）及应支付金额的合法有效发票。</p>				
成果内容	<p>1. 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实施方案：应包括项目必要性、项目概况、修复模式选择、修复技术筛选、修复技术路线、环境管理计划、工程实施与保障措施、工程投资与资金筹措、预期效益分析等内容。</p> <p>2. 投资估算说明项目资金来源和额度，说明拟申请中央土壤污染防治专项金额度和地方资金配套情况。</p> <p>3. 项目成熟度证明材料。</p> <p>4. 绩效目标申报表。</p>				
验收标准	<p>1. 实施方案按照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编制。</p> <p>2. 服务成果符合土壤污染防治项目储备库入库申报要求。</p> <p>3. 按要求提供的服务成果，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如验收过程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在成交供应商提交全部成果后进行验收。对所有要求出具的成果进行验收，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服务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不接受服务处理及违约处理，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4. 合同条款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求。</p>				
其它要求	<p>1. 数据资料归属及保密：本项目所形成的数据和报告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授权，不得将数据和报告发送给任何第三方。</p>				

2. 报价要求：本项目按总包干报价，包括所有服务、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差旅费、劳务费、培训费、验收费、手续费、保险费和各项税金及由于市场价格波动增加的费用，以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合同以外的任何费用。
3. 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不允许变更。拟投入人员原则上不允许调整，如需调整需提前15个工作日提交书面申请，且替换人员工作能力与原拟投入人员能力相当，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调整，且人员调整比例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拟投入人员的20%。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人员违反上述相关规定的，按照虚假响应处理，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追究成交供应商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4. 终止合同：如果成交供应商队伍发生重大变更导致无法按要求开展项目任务或者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5. 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人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6. 特殊要求：
- ①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复印件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真实材料，否则按照虚假响应处理**，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追究供应商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不得做任何辩解。
- ② 供应商如有因技术、数据造假（相关案件、信用记录）记录，一律不得参与竞标及评标。如供应商不符合上述要求、隐瞒、提供虚假承诺等行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第一时间报监管部门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处理，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做任何辩解。
7. 供应商可自行根据项目情况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项目总体工作方案【如开展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资料收集、补充采样检测工作方案、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对应的解决方案、项目质量保障措施、保密措施等】及拟投入人员，荣（信）誉、业绩等材料。

第三章 评审方法

一、磋商小组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为依据，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时，由各评委独立进行评价、打分。）

二、评分细则：（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分值
1	价格分	评审因素	10
1.1	价格分（满分10分）	<p>（1）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p> <p>（2）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提供，对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20%）。</p> <p>（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p>	10分

		<p>复享受政策。</p> <p>（5）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10 分。</p> <p>（6）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计算公式：某供应商价格分=基准价/某供应商磋商报价金额×10 分</p>	
2	技术分	评审因素	60
2.1	项目概述分(满分 10 分)	<p>不提供项目概述的或达不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p> <p>一档（3 分） 对本项目背景理解不够充分、现状分析较差的。</p> <p>二档（6 分） 对本项目背景基本理解、现状分析符合实际的。</p> <p>三档（10 分） 对本项目背景充分理解，现状分析科学，图文并茂详细的说明了情况。</p>	10 分
2.2	工作进度计划分（满分 10 分）	<p>不提供工作进度计划的或达不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p> <p>一档（3 分）提供的进度计划有缺陷；</p> <p>二档（6 分）提供了简单、通用的进度计划，基本符合项目要求；</p> <p>三档（10 分）提供了详细的进度计划，阶段分明，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项目要求。</p>	10 分
2.3	实施方案编制原则（满分 30 分）	<p>编制原则：</p> <p>科学性原则：基于地块调查及风险评估报告与现场踏勘，依据地块修复工作指南与修复技术目录，综合考虑污染地块土壤修复目标、修复技术的处理效果、修复时间、修复成本、修复工程的环境影响等因素，选择适宜工艺技术，制定科学合理的修复方案。</p> <p>可行性原则：制定的污染地块修复治理方案要合理可行，要在前期调查及风险评估报告工作的基础上，针对污染土壤污染性质、程度、范围以及对人体健康或生态环境造成的危害，合理选择修复技术，结合地块内及周边环境情况，因地制宜制定修复治理方案，使修复治理目标可达，修复治理工程切实可行。</p> <p>安全性原则：制定污染地块治理修复方案要确保污染地块修复工程实施安全，防止对施工人员、周边人群健康以及生态</p>	30 分

		<p>环境产生危害和二次污染。</p> <p>不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编制的或达不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p> <p>一档（10分）实施方案编制原则、思路及项目编制报告工作内容不全面，工作方案一般，基本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10分；</p> <p>二档（20分）实施方案编制原则、思路及项目编制报告工作内容全面、完整，工作方案一般，较好的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20分；</p> <p>三档（30分）实施方案编制原则、思路及项目编制报告工作内容全面、完整，工作方案科学合理，能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30分。</p>	
2.4	<p>质量和保密保证措施及承诺分（满分10分）</p>	<p>不提供质量和保密保证措施及承诺的或达不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p> <p>一档（3分）：质量保证及质量承诺基本符合项目需求；</p> <p>二档（6分）：有具体的质量管理制度和措施，实行过程检查制度和三级检查制度；有保密管理制度和措施，有技术培训、质量意识和保密意识教育。</p> <p>三档（10分）：有具体的质量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建立过程检查制度和三级检查制度，制度完善，措施有效到位；有具体的保密管理制度和措施，制度完善，措施有效到位，有技术培训、质量意识和保密意识教育；具有针对性的保密承诺、廉洁承诺及服务质量承诺等。</p>	10分
3	商务分	评审因素	30
3.1	<p>人员素质及配置分（满分13分）</p>	<p>（1）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工程或土地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得1分；具备环境工程或土地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得3分，此项满分3分。</p> <p>（2）除了项目负责人，项目其他实施人员具备环境工程或土地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每人得1分；具备环境工程或土地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每人得2分，此项满分10分。</p> <p>备注：需提供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实施人员的职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实施人员缴纳社保（最近一个季度或近期连续三个月）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13分

3.2	拟投入的主要工作设备（满分6分）	一档（2分）：投入的外业及内业工作设备配置有组织计划，但不能与进度计划基本呼应，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不能满足项目需要。 二档（4分）：投入的外业及内业工作设备配置具有组织计划且与进度计划呼应，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项目需要。 三档（6分）：投入的外业及内业工作设备配置齐全、具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周密，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比较合理，较好且便捷快速的满足项目开展需要。	6分
3.3	业绩分（满分6分）	供应商2018年1月1日至竞标截止时间前有承担过类似项目，即生态环境修复实施方案编制类或生态治理类项目（土壤、矿山及水环境治理），每项得2分，最多得6分（以合同书复印件为准）。	6分
3.4	信誉分（满分3分）	（1）供应商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2）供应商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3）供应商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3分
3.5	企业荣誉（满分2分）	获得市级获奖证书的每项得0.5分，获得省级获奖证书的每项得1分；获得国家级获奖证书的每项得2分，该项最高得2分。	2分
总得分=1+2+3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详细内容
1.1	采购人	名称：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广西钦州市钦北区富民路 28 号 联系方式：宁露娇，0777-2844115
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 10 幢 4 楼左 项目负责人：符莹，0777-3258836 财务部电话：0777-3258858
1.3	项目名称	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
1.4	项目编号	GXJTZ[2023]28004
1.5	采购预算	人民币叁拾万元整（¥300000.00 元）。
1.7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获取	详见公告
1.8	预留采购份额	无
3.2	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7.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与竞标。
3.3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
4.1	采购文件质疑提交的截止时间	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原件邮寄或现场递交 联系人：符莹 联系电话：0777-3258836 通讯地址：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 10 幢 4 楼左招标部）
7.1	供应商要求澄清的截止时间	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3 日内提出。
8.8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加盖骑缝章）。
11.4	采购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收费：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服务招标）收费标准收取。 2、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供应商应向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市永福东支行； 银行账号：211 5591 2091 0003 6456。
12.1	响应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60 天
13.1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u>2023 年 6 月 13 日上午 10 时 00 分</u>
15.2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1.首次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 <u>2023 年 6 月 13 日上午 9 时 30 分</u> （北京时间）。 2.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u>2023 年 6 月 13 日上午 10 时 00 分</u> （北京时间）。 3.地点：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 10 幢 4 楼左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开标大厅。 4.递交响应文件须同时提交的材料：① 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②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委托） ；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如为委托】 ，上述资料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5.3	递交响应样品截止时间	无
15.5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现场递交
16.1	截标地点	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 10 幢 4 楼左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开标大厅
16.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磋商地点：广西钦州市永福东大街中地滨江国际 10 幢 4 楼左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钦华分公司评标室（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17.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7.4.3	澄清有关问题	<p>为便于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在项目评审期间与供应商取得联系，做好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工作，供应商务必做到：“第五章磋商文件格式”中“磋商书（格式）”落款处的“电话”务必填写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电话联系方式。</p> <p>评审当天磋商供应商务必保持电话畅通。如果评审过程中需要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会通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邮件、现场递交等方式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材料必须加盖供应商的公章确认。</p> <p>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联系方式，致使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在项目评审期间无法与供应商取得联系的，或因自身原因未能保持电话畅通或未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23.1	成交通知书的发放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在采购人确定成交结果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建通投资集团网： http://www.gxjt.net 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一 总 则

1. 项目概况

- 1.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6 资金来源：政府财政性资金
- 1.7 获取采购文件的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 预留采购份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2.1 与本项目相关的采购业务信息（包括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成交公告及其更正事项等）将在建通投资集团网：<http://www.gxjt.net> 上发布。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7.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与竞标。

4. 质疑或投诉

- 4.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4.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起算时间如下：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质疑函接收及联系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供应商的质疑和投诉行为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函、投诉书应按财政部发布《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编制，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二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6.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

6.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六个章节，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公告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第三章 评审方法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6.2 根据本章第 7.1 项的规定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7.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五日前，以书面形式答复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澄清通知（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除书面澄清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建通投资集团网：<http://www.gxjt.net> 上发布更正公告。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五日，则相应延长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7.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以书面形式（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建通投资集团网：<http://www.gxjt.net> 上发布更正公告）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如果修改采购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截止时间不足五日，则相应延长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7.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在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建通投资集团网：<http://www.gxjt.net> 上发布更正公告）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

三 磋商响应文件

8.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在充分了解采购的内容、采购要求和商务条款以及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后，编写磋商响应文件。

8.2 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货物（服务）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8.3 采购文件中标注★号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8.4 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保证其清楚、工整，相关材料的复印件应清晰可辨认。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模糊无法辨认而导致非唯一理解是供应商的风险，很可能导致该响应无效。

8.5 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应按相应格式要求编写。

8.6 磋商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8.7 磋商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且页码清晰准确。

8.8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并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内容。副本可以采用已签字盖章的正本的复印件并加盖骑缝章，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供应商应准备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响应语言文字及计量单位

9.1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往来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9.2 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3 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三个部分组成（要求装订成一本）。**供应商应按下列说明编写和提交。应递交的有关文件如未特别注明为原件的，可提交复印件。

10.1.1 首次报价文件组成要求，包括：

（1）磋商书：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磋商书（格式）”的要求填写；

（2）报价表：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报价表（格式）”的要求填写。

（3）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要求填写（如供应商属于以上类型时请提供）。

其中，首次报价文件组成要求的第（1）～（2）项必须提交，第（3）项如有请提供。

10.1.2 技术文件组成要求，包括：

（1）技术条款偏离表：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的要求填写；

（2）技术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 ①.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 ②. 项目实施主要人员简历表；
- ③. 拟投入的技术设备；
- ④. 服务质量和工作进度计划。

三、磋商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等。（格式自拟）

10.1.3 商务文件组成要求，包括：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并按第五章“磋商文件格式”提供的“信用声明函（格式）”的要求填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使用第二代身份证应提交正、反面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中的法定代表人相符；

（4）服务承诺书：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服务承诺书（格式）”的要求填写；

（5）商务条款偏离表：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的要求填写；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的要求填写；

（7）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使用第二代身份证应提交正、反面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委托代理人相符；

（8）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材料。（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9）磋商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近一年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包括无纳税记录或零报税）的证明，证明材料可以是：银行已缴纳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第三方有效的相关业务托缴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或供应商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0）磋商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近一年任意三个月项目实施人员社保证明（社保证明必须经供应商所在地的社保部门盖章确认，社保证明名单要与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人员名单相一

致，依法不参与社保的人员，应出具相关的证明文件，（新成立的未满半年的公司或新入职未满半年的人员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或入职到公司之日后次月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一个月之间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提供劳动合同）；（**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1）磋商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2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竞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竞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磋商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

（12）其它：供应商近年同类服务的实际业绩证明（附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和合同复印件）等。

商务文件中的第（1）～（5）、第（8）、（9）、（10）项必须提交；第（6）、（7）项在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交；第（11）、（12）项如有请提交。

10.2 供应商应编制目录，按上述顺序将**首次报价文件、技术和商务文件装订成册（一本）**。

11. 磋商报价

11.1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须就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所投标段的**所有服务内容报出完整且唯一报价，附带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1.3 磋商报价为采购人指定服务的价格，其组成部分详见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采购人不再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其磋商报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11.4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不论响应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与编制和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全部费用。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使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在超过原有效期后失效。

13. 磋商保证金

13.1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四 响应文件递交

14. 磋商文件的密封

供应商应将磋商文件进行密封包装，并在包装面上加盖单位公章。

15. 磋商文件及响应样品的递交

- 15.1 供应商首次递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2 供应商递交磋商文件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3 供应商递交响应样品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4 供应商递交响应样品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5 本项目的磋商文件通过现场递交方式送达，具体见磋商公告。

五 评审与磋商

16. 评审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章第 15.1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截标。

16.2 截标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7. 评审与磋商

17.1 磋商小组：评审与磋商活动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从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

17.2 评审原则：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7.3 评审方法：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第三章“评审方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17.4 评审程序：

17.4.1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宣读评审现场纪律要求，集中管理通讯工具，询问在场人员是否申请回避；

17.4.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介绍项目概况及磋商小组组成情况（但不得发表影响评审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推选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磋商小组在磋商响应文件拆封前对磋商响应文件做密封性检查，并签字确认；

17.4.3 磋商小组按分工开展评审工作：

（1）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竞标资格。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①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③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④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文件异常一致或响应文件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文件相互混装；

★（2）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②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且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该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是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为便于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在项目评审期间与供应商取得联系，做好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工作，供应商务必做到：“第五章磋商文件格式”中“磋商书（格式）”落款处的“电话”务必填写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电话联系方式。

评审当天磋商供应商务必保持电话畅通。如果评审过程中需要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会通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邮件、现场递交等方式提交。供

应商所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材料必须加盖供应商的公章确认。

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联系方式，致使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在项目评审期间无法与供应商取得联系的，或因自身原因未能保持电话畅通或未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磋商采购文件修正。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4）最后报价。磋商小组只要求商务评审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密封递交磋商小组。最后提交报价的供应商不少于二家。

（5）比较与评价。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磋商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编写评审报告，并确定成交供应商名单

17.4.4 整个现场评审过程中，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既定的程序组织评委评审，针对评委作出的评分、评审结论现场认真进行核对和复核，如有错漏，应及时请当事评委进行校正。

17.5 响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再组织重新采购。

17.6 评审过程的保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成员和参与评审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正

18.1 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的原则如下：

- （1）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书内容与报价表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书为准；
- （2）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8.2 按上述修正原则修正后的磋商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9. 无效响应

19.1 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 (1) 供应商不具备本章第 3 项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本章第 8.8 项的规定标识或未按规定正、副本数量递交的；
- (3)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本章第 10.1 项的规定编写和提交的；
- (4) 磋商报价不符合本章第 11 项规定的或超过采购预算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
- (6) 供应商出现本章第 18.2 项所述情形的；
- (7) 磋商响应文件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 (8) 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需求以外的条件使磋商小组认为不能接受的；
- (9) 供应商在响应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0) 未按要求提交应交磋商保证金的；
- (11)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20. 终止采购

5.7.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5.7.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监督部门。

六 合同授予

22.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22.1 磋商小组按第三章“评审方法”的规定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3. 成交通知书

23.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结果由采购代理机构于 2 个工作日内在本章第 2 项规定的建通投资集团网：<http://www.gxjt.net> 上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 磋商响应文件及响应样品的退回

24.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退回磋商响应文件。

24.2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验收后由采购人退回。未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样品由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布后2个工作日内领回，否则按无主物品处理。

25. 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要求载明的合同签订期内，根据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订立书面合同。联合体竞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均应在合同的签章处签章，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2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应当采用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文本，合同应内容完整、盖章齐全；项目合同的各要素和内容应与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承诺、成交通知书等的内容一致；合同附件齐全；多页合同每页应顺序标出页码并盖骑缝章。

25.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1)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的地点、时间、地点签订合同的。

(2) 成交后与采购人签订对采购文件和磋商文件作了实质性修改的合同，或与采购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采购人可追究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者拒绝签订行政府采购合同的，如仍在响应有效期内，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七 其他事项

26. 解释权

26.1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2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7.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格式1:

磋商书（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其中正本二份、副本四份，电子版一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的响应总报价，服务期限：_____，提供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第 15.1 项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起遵循本磋商书，并承诺在“供应商须知”第 12.1 项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磋商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响应（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6、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采购文件、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我方已详细审核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

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2:

首次报价表（格式）

分标号：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 ②	单项合（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3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						
_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 报价应是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2. 响应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无效。

注：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响应无效处理。

格式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 4:

①.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管理团队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执业或职称证书		
			证书名称	证书专业	资格证书编号

注：本表格式仅供参考，如本表格不适合竞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附：资格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②. 项目实施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项目担任职务	
毕业院校			资格证书编号		
经 历					
序号	参加过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备注

③. 拟投入的技术设备

序号	仪器或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应用类别	备注
1					
2					
3					
4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磋商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 5:

服务承诺书（格式）

（由供应商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要求的自行填写。）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格式 6: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二章“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二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2) 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采购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格式 7:

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___分标

项号	采购文件的技术条款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技术条款	偏离说明
一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二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说明：应对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中的“服务内容及技术质量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将导致磋商被拒绝。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在职正式员工_____（姓名和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_____

格式 9: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竞标。现就联合体竞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采购项目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磋商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10:

信用声明函（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服务成果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经查询，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格式 11: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1

项目保密承诺书（单位版）

本单位了解有关保密法规制度，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在承担（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工作中，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提供真实单位信息，严格执行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自愿接受保密审查、自觉遵守工作纪律。

二、遵守职业道德，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本项目所有信息，不违规留存秘密载体，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所接触和知悉的秘密信息。

三、不得以任何方式与外讨论、报告、发表、传播不允许公开的工作环境、内容、数据、图件、成果等。

四、不通过微信、微博、QQ 等网络社交软件发布本项目所有信息、工作内部资料，不得私自将有关信息资料对外泄露。

五、服从对数据保密管理要求，不得擅自发表涉及未公开工作内容的文章、著作及内部资料。

六、对在工作中接触到的所有数据资料等涉密信息，仅限于本次工作使用，不得以商业目的使用该资料或者开发和生产其他产品，不得将数据对外发布和提供。

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党纪、政纪责任和法律后果。

竞标人（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2023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 1-2

项目保密承诺书（个人版）

本人了解有关保密法规制度，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在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工作中，本人郑重承诺：

一、提供真实个人信息，严格执行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自愿接受保密审查、自觉遵守工作纪律。

二、遵守职业道德，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本项目所有信息，不违规留存秘密载体，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所接触和知悉的秘密信息。

三、不以任何方式与外讨论、报告、发表、传播不允许公开的工作环境、内容、数据、图件、成果等。

四、不通过微信、微博、QQ 等网络社交软件发布本项目所有信息、工作内部资料，不得私自将有关信息资料对外泄露。

五、服从对数据保密管理要求，不得擅自发表涉及未公开工作内容的文章、著作及内部资料。

六、对在工作中接触到的所有数据资料等涉密信息，仅限于本次工作使用，不得以商业目的使用该资料或者开发和生产其他产品，不得将数据对外发布和提供。

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党纪、政纪责任和法律后果。

承诺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所在单位：_____

____年__月__日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
修复项目

项目编号：GXJ TZ[2023]28004

采购人：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成交供应商：

签订日期：

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

项目编号：GXJTZ[2023]28004

采购人（甲方）：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成交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响应文件及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服务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广西浦北县振兴皮革有限公司地块土壤污染修复项目	详见服务需求一览表	1	项		
合同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整（¥ ）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版权使用费（如有）等所有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服务质量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承诺相一致，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服务进度和对服务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要求乙方提供相关资料。

2. 甲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或有关法律、法规、政府管理的相关职能规定，对乙方服务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甲方不因行使该监督和检查权而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因此而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4.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5.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时间：2023年7月31日前完成实施方案编制并提交相关报告。

2. 交付地点：广西钦州市钦北区富民路28号。

3. 乙方应按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服务质量和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4. 乙方提供不符合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5. 乙方在完成服务前应对服务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服务验收的技术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6. 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

7. 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验收，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服务质量和服务内容符合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规定的要求的，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8. 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服务质量或服务内容不满足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9. 甲方验收时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服务质量或服务内容不满足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规定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验收合格单。乙方因解决异议问题而造成逾期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

第五条 售后服务、服务质量保证期及培训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所附的《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

2.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按交付服务成果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合格单之日起计算，为日，在质量保证期内因服务成果本身的技术问题，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

用。

3. 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技术服务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解决问题。

4.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资金性质：

2.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支付合同合计金额：

1. 首付款：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请款材料后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预付款；

2. 第二次付款：乙方提交项目实施方案送审稿，经甲方审定认可。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请款材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金额 30% 的合同款；

3. 尾款支付：甲方组织项目实施方案送审稿验收。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全部成果材料，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请款材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40% 的尾款。

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的请款材料包括请款函（格式自拟）及应支付金额的合法有效发票。

3. 乙方指定以下账户为接受本合同价款的账户，并对其指定的下列账户信息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如乙方上述账户信息发生变更，乙方应提前向甲方发送书面通知，未能提前书面通知而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4. 甲方在支付每笔款项前，乙方应当提供可供政府审计并且符合税务规定的正式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能提供符合规定的发票为止。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金额为：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税费

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没有按照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规定的时间或期限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合计金额的 3%向甲方支付逾期提供服务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收取的款项，同时乙方应按照合同合计金额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服务质量、服务内容等不符合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规定的要求的，应按甲方的要求、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予以更换或改进，未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更换或改进的，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承担违约责任。

3.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如甲方为解决纠纷矛盾先期支付了费用的，乙方应当自收到甲方要求偿还费用的函之日起五日内向甲方偿还完毕。

4. 乙方因履行合同所发生的其他违约行为，每违约一次，应按合同合计金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造成全部损失。

5. 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任何款项，甲方有权从任何应支付未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抵扣。

6. 本合同所称的甲方经济损失或者甲方损失，包括甲方遭受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及为此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为此支出的调查费、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7. 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 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的 5%。

第十条 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保证，甲乙双方在本合同执行中形成的任何成果或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而且乙方应当完成甲方知识产权所有权确认所必需的全部行为、证书和文件等，并提供相应的支持和协助。

第十一条 保密条款

1. 甲乙双方都负有保守对方的单位机密或商业秘密的义务，保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数据资料及其他公开后对对方造成影响或损失的秘密。

2. 任何一方违反保密条款，给对方造成损失，应按对方的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 本条款不因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而失效。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接受政府行政指令而无法履行的，接受政府行政指令的一方可以免除责

任。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甲方应提交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成交通知书；
2. 报价表；
3. 采购需求；
4. 响应函；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6. 服务需求偏离表；
7. 服务方案；
8. 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及相关文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存在不一致的，则以本合同为准。

2.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电子邮件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甲乙双方确认，以下为各方真实有效通讯地址：

甲方：_____，地址：_____，黄彦镗，联系电话：_____，电子邮箱：_____。

乙方：_____，地址：_____，收件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电子邮箱：_____。

一方向对方发出的任何通知、信函和文件，以挂号信函或快递信函方式向对方地址邮寄有关通知、信函和文件的，自发出之日起第三日视为送达对方，挂号信函或快递信函的邮寄凭证即视为成功送达的有效凭证。一方地址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上述地址仍为真实有效通讯地址。

4.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本条款不因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而失效。

第十八条 合同附件

附件一：合同验收报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附件 I: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进行了验收，验
 收情况如下：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与合同约定 是否一致
合 计					
合 计 大 写 金 额：人民币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参与验收其他或监督人员签字：					
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年 月 日		
月 日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三份（采购人 1 份、成交人 1 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